贵州师范大学第三届"人工智能华为创新实验班"招生简章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印发高等学校人工智能创新行动计划的通知》(教技〔2018〕3号〕和《贵州师范大学关于开办"人工智能华为创新实验班"的通知(校发〔2020〕89号)文件精神,充分发挥学校国家级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国家级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的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以产业行业人工智能应用为导向,拓展核心技术和创新方法,促进人工智能方法与技术向更多学科渗透融合,探索新形势下"人工智能+X"高质量人才培养新路径。现在全校范围内遴选"勤于实践、勇于创新、敢于创造"的学生组建第三届"人工智能华为创新实验班"(以下简称"实验班"),特制订本招生简章。

一、培养目标

实验班面向学校非人工智能专业学生,开设计算机视觉方向课程,旨在培养懂计算机视觉技术概念,善计算机视觉 领域关键技术使用方法,并能够从事无人驾驶、图像处理、视觉识别等方向的实用型技能人才。

二、招生

实验班由创新创业学院、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和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联合承办,招生办公室设在创新创业学院。招生

办公室全面负责学生遴选、教学组织运行及管理。

本届实验班面向学校 2021 级本科生, 共招收 40 人。

三、考核与遴选

招生采取自愿申报与考核选拔相结合的方式,考核内容为高等数学基础、C语言编程基础及人工智能技术赋能自身学科发展展望,共计150分。招生办将根据考核分数,结合报名登记表中参与学科竞赛、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等情况,按综合成绩排序由高至低录取。

四、教学实施方案

(一) 教学安排

2022年8月启动招生工作,原则上教学时间为教学周的周一至周五第7—10节及周六、周日,教学时长为3学年。

(二)课程体系与教学模式

实验班引入华为公司自主研发的 AI 实验平台、课程及项目案例等优质教学资源。实施校内导师+校外导师+企业导师的方式开展教学,采用案例式和项目式等研究性教学方法开展课程教学,同时学生也可线上资源进行辅助学习。课程体系主要包括:

1. 课程

人工智能导论、Python 快速编程入门、Python 数据分析、挖掘及可视化、数据集处理技术基础、ModelArts 基础应用实战、机器学习技术基础及实战、深度学习技术基础及实战、计算机视觉技术基础及实战、华为认证人工智能工程师、华为认证企业 AI 开发高级工程师、视频内容分析综合

案例实践、人脸识别综合案例实践、实例分割应用综合案例实践等人工智能方向理论与实践课程。

2. 职业能力认证

优先推荐实验班学生参加华为工程师认证考试,考试合格后获取国际认可的华为认证人工智能工程师(HCIA-AI)和华为认证企业 AI 开发高级工程师(HCIP-AI EI Developer)证书。参加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获奖后可申领工业和信息化人才岗位能力评价证书。

3. 素质拓展

优先推荐实验班学生主持或参与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 计划的研究及各级各类学科竞赛,开展校外课程实践及素质 拓展活动,参观深圳华为公司总部、华为贵安欧洲小镇,并 定期开展人工智能技术培训讲座等素质拓展活动。

(三) 学分管理

学生完成实验班人才培养方案规定教学内容,成绩合格 后所获学分可置换所在学院"专业发展方向课程"学分,并 颁发"贵州师范大学人工智能华为创新实验班"结业证书(贵 州师范大学签章),为学生获研究生推免资格提供支撑,优 先推荐至华为全球产业链合作单位实习、就业。

五、报名

各学院组织学生报名,将报名登记表(附件2)和汇总表(附件3)纸质版(均一式一份,汇总表加盖学院公章)由学院汇总后于9月15日16:00前报送至创新创业学院,以上表格电子版发送至邮箱:201909018@gznu.edu.cn。

联系人: 黄松

联系方式: 0851-88908828 15251315706

第三届人工智能华为创新实验班招生 QQ 群: 734233481

通讯地址: 花溪校区公共实验楼 GS4203 基础实验实训 教学科办公室

本简章由实验班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